



南开大学校务公开

BULLETIN OF NANKAI UNIVERSITY

2011年第9期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1年6月30日

目录

规章制度

- 南办发〔2011〕24号转发研究生院、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关于加强研究生指导教师思想政治教育责任实施意见的通知..... 2
- 南办发〔2011〕25号转发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专兼职辅导员队伍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 5
- 南办发〔2011〕26号转发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党员教育和党支部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 8
- 南办发〔2011〕27号转发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班集体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 10

机构干部人事

- 南发字〔2011〕33号关于白承铭、葛墨林职务任免的通知..... 13

工作安排

- 南办发〔2011〕22号关于放暑假的通知..... 14
- 南办发〔2011〕23号关于启用新“南开大学”印章的通知..... 14

奖励处分

- 南发字〔2011〕32号关于给予王坦记过处分的决定..... 15

领导讲话

薛进文书记在南开大学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9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16
薛进文书记在陈省身先生夫妇纪念碑落成揭幕仪式上的讲话.....	21
龚克校长在理论物理前沿讨论会上的讲话.....	22
龚克校长在谷书堂经济学学术基金成立大会上的讲话.....	23
重要协议	
辽宁省人民政府 南开大学战略合作协议.....	25
南开大学 格罗宁根大学合作协议.....	29
重要事件	31

规章制度

转发研究生院、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关于加强研究生
指导教师思想政治教育责任实施意见的通知

南办发〔2011〕24 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学校领导同意，现将研究生院、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关于加

强研究生指导教师思想政治教育责任的实施意见》转发你们，请与《南开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专兼职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党员教育和党支部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班集体建设的实施意见》一并遵照执行。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关于加强研究生指导教师思想政治教育责任的实施意见

研究生院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为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若干意见》（教思政〔2010〕11号）精神，进一步激发研究生指导教师（以下简称“导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充分发挥导师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首要责任人的作用，切实提高我校研究生培养质量和教育管理工作水平，现就加强研究生导师思想政治教育责任提出以下意见。

1. 教书育人是导师的根本职责。导师要在教学科研实践中，培养研究生严谨的科研态度和良好的学术风气，严格要求学生遵守学术道德规范，对违反学术规范的行为，及时发现，严肃处理；要在指导研究生完成学业的过程中，教育引导他们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和坚定的理想信念，培养他们健全的人格和良好的修养。

2. 导师负有对研究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首要责任。要加强与研究生的沟通和联系，定期听取他们在科研、生活、心理和个人发展等方面的汇报；要了解 and 掌握研究生的思想状况，及时向学院反馈并帮助他们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要关心研究生的职业发展，对研究生

进行就业指导，引导他们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和择业心态，并为研究生提供就业帮助。

3. 导师要在学院党委和行政的领导下，参与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相关工作。鼓励导师参与到研究生党团和班集体建设及各类活动中，并协助学校和学院做好违纪研究生的批评教育和处理，参与研究生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调查取证与善后等工作。

4. 提高导师自身的思想政治素质。导师要自觉加强理论学习，牢固树立正确的政治方向和坚定的理想信念；要严格遵守教育教学纪律和学术道德规范；要高度重视并主动参与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以良好素质与修养引领和影响研究生成长。

5. 增强导师教书育人的能力。建立健全导师岗位培训制度，重点加强对新任导师的师德教育，定期邀请教书育人事迹突出的研究生导师传授经验。中青年导师特别是新任导师要增强责任意识，自觉主动将思想政治教育融入研究生培养和日常教育管理工作。

6. 创新导师教书育人的方法。学校每年从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经费中拨出一定比例作为导师教书育人研究专项资金，设立一定数量的科研项目，支持导师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专题研究。导师要紧密切合时代特点、研究生成长特点，遵循研究生教育规律，积极创新教书育人的方式方法，提高教育针对性实效性。

7. 加强对导师落实教书育人职责的指导。研究生培养部门、学生工作部门和组织人事部门、新闻宣传部门以及各学院要齐抓共管、密切配合，不断加强对导师教书育人工作的指导和沟通。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承担起导师教书育人工作的领导责任，定期听取导师关于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汇报，定期召开导师教书育人经验交流会，切实为导师开展工作创造良好条件。

8. 扩大导师在研究生教育中的自主权。导师在研究生入党、就业、

担任社会职务、奖学金及荣誉评定、参与校园文化与实践活动等方面，应充分享有知情权、发言权和决策参与权。学校和学院要充分听取导师的意见，调动导师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积极性，建立并完善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导师负责制。

9. 严把导师评聘的关口。要把育人作为遴选研究生导师的必要条件，实施“一票否决制”。要坚持和完善导师选聘的年审制度，对当年未能履行教书育人职责，各方面反映意见较大的教师，要充分调查并听取其所在学院和研究生的意见，一经查实，暂停其招生。

10. 加强对导师教书育人事迹的宣传表彰。设立“研究生导师教书育人奖励金”，每两年举办一次研究生导师教书育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活动，定期举办由研究生自发组织、自主推荐、自我评选的“良师益友”评选表彰活动，在全校形成弘扬高尚师德、自觉教书育人、扎实开展工作的良好风气。

转发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

专兼职辅导员队伍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

南办发〔2011〕25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学校领导同意，现将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专兼职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转发你们，请与《南开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强研究生指导教师思想政治教育责任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

进研究生党员教育和党支部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班集体建设的实施意见》一并遵照执行。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专兼职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为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若干意见》(教思政〔2010〕11号)精神和《普通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令24号)的要求,切实提高研究生专兼职辅导员队伍的工作水平和职业能力,现结合我校实际提出以下意见。

1. 规范研究生专职辅导员的配备。按照《南开大学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南党发〔2006〕19号),研究生人数在1000人以上的学院,应配备2名以上专职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人员;500至1000人之间的学院,应配备1或2名专职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不足500人的学院,至少应有1名负责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人员。

2. 研究生专职辅导员面向校内外公开招聘,亦可在校内党政管理干部和中青年专业教师中选拔。新聘任的研究生专职辅导员原则上应具有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职称。继续坚持选留优秀研究生专职从事学生工作制度,以此作为充实研究生专职辅导员队伍的主要渠道,保证研究生辅导员队伍的相对稳定。

3. 鼓励专业教师担任研究生班主任,兼职从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生班主任原则上由本学院的中青年专业教师担任,在学院党委和行政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同时接受研究生院和党委研究生工作部的指导,主要职责是指导研究生班级活动,了解动态,协助管理,

加强学生与导师、学院、学校的沟通，参与突发事件处置等等。

4. 实施研究生德育工作助理制度。鼓励优秀研究生担任德育工作助理，以挂职锻炼的方式，参与基层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包括协助做好研究生党建、开展素质教育及课外文化活动、与学生沟通联络、营造高雅活泼的研究生宿舍文化等。党委研究生工作部负责研究生德育工作助理的岗位设置、职责制订、业务培训等，并对队伍实施统一动态管理；各学院具体负责招聘、管理与考核。

5. 加强对研究生德育工作队伍的领导。要关心研究生辅导员、班主任、德育工作助理等专兼职队伍的成长与发展，在政策、制度、待遇等方面予以保障。新聘任的青年教师要兼职从事1至2年的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其工作情况应作为职务晋升和职称评聘的必要条件之一。研究生德育工作助理是研究生兼任“三助”（助教、助研、助管）工作的重要形式，有关工作情况要作为研究生学年考评和毕业鉴定的重要内容。

6. 加强对研究生德育工作队伍的管理。定期组织对辅导员、班主任、德育工作助理等专兼职队伍的工作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对业绩突出者进行表彰，并在职务聘任、职称晋升、求学深造、考察研修等方面予以制度保障，在研究生评优奖励、就业推荐等方面给予一定的政策倾斜。

7. 加强对研究生德育工作队伍的培养。通过岗前培训与日常培训相结合、理论培训与实务培训相结合、系统培训与专题培训相结合，提高研究生德育工作队伍的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要鼓励并支持研究生专职辅导员定期与有关部门和研究生导师进行沟通交流，开展相关专题研究，积极探索符合研究生培养特点和教育规律的工作方式。

**转发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研究生党员教育和党支部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

南办发〔2011〕26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学校领导同意，现将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党员教育和党支部建设的实施意见》转发你们，请与《南开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强研究生指导教师思想政治教育责任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专兼职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班集体建设的实施意见》一并遵照执行。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党员教育和党支部建设的实施意见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根据《关于加强和改进在大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和大学生党支部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05〕14号）和《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发〔2010〕15号）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就加强和改进研究生党员教育和党支部建设提出以下意见。

1. 切实加强研究生党员教育工作。针对不同类型研究生党员的实际，建立校、院两级研究生党员教育培训机制，实行动态管理、分类指导，以强化党员意识和党性观念为重点，教育引导研究生党员将学习科研与服务社会、报效国家相结合，建立健全新形势下党员长期受教育、永葆先进性的长效机制。

2. 充分发挥研究生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努力培养形成研究生党员在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服务奉献中的引领示范作用和关键时刻、重大事件面前的骨干带头作用。要鼓励研究生党员参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支持他们参加研究生团学组织、班级和宿舍等的教育管理工作，进一步增强研究生党员队伍的凝聚力和影响力，深化研究生党员教育效果。

3. 规范研究生党支部建制。研究生党支部原则上要按年级或专业班设置，正式党员达到 3 人以上的班级应及时成立党支部，党员数量较多的党支部可设立党小组。党员 7 人以上的党支部设立支部委员会，成员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党员不足 7 人的党支部，不设支部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支部书记 1 人，必要时增设副书记 1 人。

4. 选好配强研究生党支部书记。坚持选拔政治素质好、群众威信高、工作能力强的优秀研究生党员作为研究生党支部书记的人选。学校定期举办研究生业余党校，对党支部书记进行专题培训，提高他们的思想水平和业务能力。各学院党委也要重视对他们的教育培养和工作指导，为他们参与研究生工作创造条件。

5. 创新研究生党支部建设思路。要积极探索符合研究生特点的组织生活形式，可尝试在实验室、课题组和研究生宿舍区建立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实施研究生党建创新立项工程，利用重大纪念日、重要活动加强对研究生党员的教育，引导研究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要鼓励研究生导师参与研究生党支部建设和主题党日活动，推动研究生党支部与教工党支部开展“共建”活动。

6. 完善研究生党支部考核评优工作。积极推进研究生党支部考核评优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将其纳入对学院党建和研究生教育工作的考核评价体系。学校定期组织“创最佳党日”活动和研究生优秀党支部、特色党日活动评选，表彰先进，树立典型，推动研究

生党支部各项工作的积极开展。

7. 加强对研究生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和考察。坚持“推优入党”制度，将基本素质好、入党积极性高的优秀团员和研究生骨干吸收到入党积极分子队伍中来。要强化入党积极分子的理论学习和实践锻炼，吸收他们参与到研究生党支部组织的活动中，提高基本素质和党性意识，为他们在思想上、组织上入党奠定基础。

8. 加强研究生党员发展工作。要做好研究生入党积极分子推荐上党课的工作，全面把握党员标准，严格坚持发展党员的程序。在党员发展过程中，党支部要广泛听取研究生导师、辅导员、班主任及学生的意见，确保研究生党员发展质量。

9. 加强对研究生党员教育和党支部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党委组织部和党委研究生工作部要制定研究生党员教育和党支部建设的工作目标，并认真组织实施。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划出专项资金，支持研究生党建创新立项及日常党建工作的开展。各学院党委要建立健全规章制度，科学设置组织结构，调动研究生辅导员、党员干部和党员教师参与研究生党建工作的积极性，为做好研究生党员教育和党支部建设提供必要的经费和物质保障。

**转发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关于进一步加强
研究生班集体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
南办发〔2011〕27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经学校领导同意，现将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班集体建设的实施意见》转发你们，请与《南开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强研究生指导教师思想政治教育责任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专兼职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党员教育和党支部建设的实施意见》一并遵照执行。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班集体建设的实施意见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为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若干意见》（教思政〔2010〕11号）精神，切实发挥研究生在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主体作用，根据我校实际，就加强研究生班集体建设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1. 科学规范研究生班级建制。以年级或专业（学科）为单位，建立规模适度、结构合理、有利于开展日常教育管理和班级活动的研究生班，并依托班级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坚持把党支部建在班上，充分发挥研究生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推动班级各项工作开展。团支部应积极配合班委会的工作，协同班级开展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相关活动。

2. 加强研究生班委会和班级制度建设。班委会是开展班级工作的组织核心，设班长、心理委员和卫生委员，同时可根据实际需要设其他班级委员。要强化研究生班级管理的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建立健全研究生学业引导、心理健康教育、奖励资助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

规章制度，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3. 创新班级活动的内容与形式。学校定期组织开展“研究生班级主题活动月”，支持研究生班级自主设计开展以思想教育、学术科技、校园文化、社会实践等为主要内容的班级活动。积极探索利用互联网开展研究生班级建设的新途径和新方法，鼓励研究生建立班级交流的网上平台，增进班级成员间的信息资源共享与思想情感交流。各学院要制定具体措施，努力建设舆论导向正确、道德行为规范、学习态度端正、集体活动丰富、同学关系和谐的班级文化，促进良好班风学风的形成。

4. 加强对研究生班级骨干的培养与管理。要建立健全研究生骨干选拔培养机制，形成学校和学院两级分层培训、有效联动的研究生班级骨干网络。要加强对研究生班级骨干的日常管理，提高他们的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在研究生评优工作中对学习成绩优秀、工作业绩突出的班级骨干给予一定的政策倾斜。

5. 加强研究生班主任队伍建设。要选聘具备相关学科专业背景和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思想素质好、业务水平高、奉献精神强的教师特别是中青年教师兼职担任研究生班主任。各学院要支持研究生班主任工作，科学折算工作量，鼓励他们经常深入学生中间，指导参与班级活动，实现对研究生学术和人生的“双领航”。

6. 完善研究生班级的考核评优机制。建立健全校、院研究生班级工作考核机制，定期开展全校性的研究生班级建设考核工作，评选研究生先进班集体，树立研究生示范班，开展班级建设现场经验交流会，组织班级风采、特色活动展示，推动研究生班级的规范建设与班级作用的有效发挥。

7. 加强对研究生班级工作的组织领导。党委研究生工作部从思想政治教育经费中划出专项资金，支持研究生班级建设和开展班级活

动，定期检查和评估研究生班级工作成效。各学院制定本单位研究生班级建设的实施细则，并不断加强对研究生班级活动的支持和指导。

8. 加强对研究生班级建设工作的理论研究和经验总结。要积极开展新形势下加强研究生班集体建设规律和方法的研究，切实解决在研究生班级建设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要在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和工作手段，逐步形成符合研究生特点的班级工作模式，推动我校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深入开展。

机构干部人事

关于白承铭、葛墨林职务任免的通知

南发字〔2011〕33号

经党委考察、分管领导同意并报校长批准，决定：
任命白承铭为陈省身数学研究所理论物理研究室主任；
免去葛墨林陈省身数学研究所理论物理研究室主任职务。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工作安排

关于放暑假的通知

南办发〔2011〕22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根据校历安排，学生自7月11日至8月28日放暑假，8月27日、28日报到注册，8月29日正式上课；教师原则上与学生假期相同；管理干部自7月13日至8月24日放暑假，8月25日开始上班。

请各单位做好假期值班、安全保卫等工作，并于7月6日下午5:00前将本单位值班安排报至学校办公室综合科（办公楼310室）。留校师生要提高警惕，注意防火、防盗等；回家师生要注意旅途安全，确保按时返校。

特此通知。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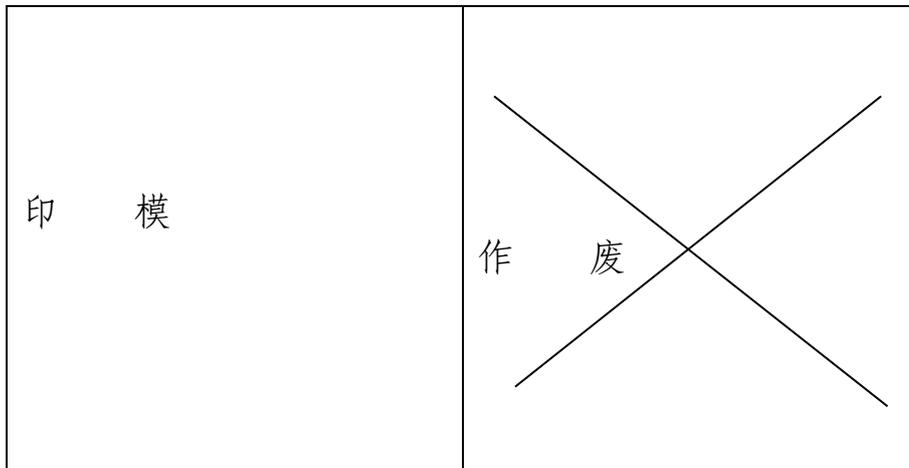
关于启用新“南开大学”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1〕23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新“南开大学”印章；原“南开大学”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日

奖励处分

关于给予王坦记过处分的决定

南发字〔2011〕32号

王坦，女，学号 1012202，商学院工商管理类专业 2010 级本科生。

在 2011 年 1 月 20 日举行的《商学导论》课程考试过程中，巡视人员发现该生书桌内放有未打开的与考试有关的书籍。其行为已构成考试违纪。

为严肃校纪，教育本人，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第五十二条第一款和《南开大学学生考试违纪和作弊的认定及处理办法》（南发字〔2005〕72号）第十一条第一项之规定，决定给予王坦记过处分。

如对该处分决定持有异议，可自接到处分决定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南开大学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日

领导讲话

薛进文书记在南开大学庆祝中国共产党

成立9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2011年6月30日

同志们：

今天，我们在这里隆重集会，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首先，我代表学校党委，向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共产党员，致以节日的问候！

刚才，我们表彰了受到市委奖励的先进组织和优秀党员，陈志远

教授、刘维爽同学和陈军、苏明辉、白宏涛、赵秀清等几位同志作了十分精彩的发言，内容丰富生动，充满真挚感情，听了以后深受启发和鼓舞。

90年前，中国共产党在风雨飘摇、水深火热的中华大地诞生，这是中国历史上开天辟地的大事件。90年来，我们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进行了艰苦卓绝的英勇奋斗，取得了一个又一个伟大胜利，从根本上改变了中国人民的命运、中国历史的方向和中国社会的面貌，谱写了中华民族历史的光辉篇章。中国共产党的90年，是为中华民族的独立、解放、繁荣，为中国人民的自由、民主、幸福而不懈奋斗的90年；是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90年；是经受住各种风浪考验、不断发展壮大、更加坚强有力的90年。

中国共产党90年的不平凡历程证明：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美好现实和光明前景。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历史的必然，是人民的选择。在中国，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一切困难和挑战，才能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实现民族振兴、国家富强和人民幸福。

南开大学是最早受到党的积极影响的中国高校之一。1919年，作为南开大学首期学生，周恩来等人在天津组织觉悟社，邀请党的主要创始人李大钊座谈马克思学说，学习、宣传马克思主义。在周恩来的带动下，南开大学涌现出了一批具有初步共产主义思想的青年知识分子，马骏、于方舟、陈镜湖等就是其中的杰出代表。周恩来和马骏等成为我们党最早的一批成员，于方舟、陈镜湖等也先后入党。在如火如荼的革命斗争中，周恩来逐步成长为党的卓越领导人，于方舟成为天津党团组织的主要创始人和当时的重要负责人。

20年代中期到30年代初，在天津党组织的指导下，南开大学越来越多的进步师生成为党的外围组织的骨干成员，积极宣传党的思想主张，开展了一系列爱国革命斗争和抗日救亡活动。1935年“一二·九”运动后，在中共中央北方局和中共天津市委的支持下，南开大学正式建立了党支部。从那时起，南开党的组织走过了光荣而曲折的历程，在抗日战争时期、解放战争时期，都发挥了积极而重要的作用，一批优秀的南开学子为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献出了宝贵的生命。

新中国成立后，党在南开大学的工作不断得到加强。1950年设立党总支，1956年设立党委，1959年召开了第一次党员代表大会。在上级党组织的领导下，在全校党组织、共产党员和师生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南开的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逐步提高，国内外声誉日益提升，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在这一过程中，党组织自身也不断发展壮大，从最初建立支部时的几名党员，发展到今天的33个分党委、569个基层党支部、12500名党员，成为领导学校各项改革和事业发展的核心力量。

进入新世纪后，特别是第七次党代会以来，我校各级党组织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团结带领广大师生员工，坚持“求精求强、注重特色”的发展思路，稳步实施“五大战略举措”，守正创新、埋头苦干，各项改革和事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就，党的建设得到全面加强，南开向着世界知名高水平大学的建设目标迈出了坚实步伐。

南开大学蓬勃发展的实践表明，党的领导是学校事业发展的根本保证。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把握好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正确的办学指导思想，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才能把握好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推动学校科学发展；才能维护好广大师生员工的根本利益，凝聚人心，促进和谐。历史证明，无论是革命战争年代，还是改革建设

时期，南开大学各级党组织都能始终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广大党员都能始终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以坚强的党性原则、严格的组织纪律、无私的奉献精神和开拓创新的优秀品格，为中国革命和建设、为党的高等教育事业、为南开改革和发展而不懈奋斗。在这里，我代表学校党委，向在长期革命斗争中英勇牺牲的南开革命先烈表示深切的怀念，向为南开大学的发展做出贡献的老领导、老党员、老同志表示崇高的敬意，向辛勤工作在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第一线的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志们，对党的历程最好的回顾和总结，对党的 90 华诞最有意义的庆祝和纪念，就是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不动摇，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不动摇，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不动摇，把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继续推向前进，把南开大学发展好、建设好。

当前，南开的发展正处在承前启后的关键阶段，面临着党和国家加快推进教育事业改革的重大机遇，面临着天津经济社会跨越发展的重大机遇，面临着规划建设新校区的重大机遇。今年 9 月，我们要召开学校第八次党代会，研究部署今后一个时期学校发展的总体战略。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和全校师生员工，要以庆祝党的 90 华诞为契机，认真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在清华大学建校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在天津考察工作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自觉把思想行动统一到中央和教育部、天津市的部署要求上来，倍加珍惜大好形势，倍加珍惜发展机遇，同心同德、乘势而上，努力推动学校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使南开大学成为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施素质教育的排头兵，走在教育改革创新的前列，走在学术研究创新的前列，走在服务社会发展的前列，走在文化传承创新的前列。当前，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进一步完善发展战略。要围绕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坚持内涵发展、创新发展、特色发展，进一步理清发展思路，完善发展战略，切实编制好学校“十二五”事业发展规划。要进一步加强学校发展的顶层设计和长远谋划，统筹协调文科与理科、硬件与软件、特色与共性、继承与创新、本土化与国际化、服务社会与引领时代等重要关系，不动摇、不懈怠、不折腾，不断开拓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

二是进一步强化育人为本的理念。要坚持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把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作为学校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尊重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大力推动实施南开特色的素质教育，坚持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努力培养德才兼备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三是进一步凝聚人才队伍。通过强有力的基层组织建设，扩大党的工作覆盖面，把广大专家学者和优秀人才凝聚在党的旗帜下。要采取更加切实有效的措施推进高水平师资队伍建设，改进完善人才引进、培养、评价、激励、竞争和保障等政策机制，进一步把人才强校战略落到实处。

四是进一步推进重点工作。要根据今年学校工作要点要求，进一步做好新校区的规划建设，进一步服务好天津经济社会发展和滨海新区的开发开放，进一步做好学校第八次党代会召开的筹备工作，进一步维护校园和谐、安全和稳定，进一步做好毕业生离校和期末相关工作。

五是进一步深化创先争优活动。要按照中央部署要求，进一步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进一步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党组织要带领师生员工在本单位工作中创造一流成果，争当先进；党员要在本职岗位上创造优秀业绩，争当模范。每一个支部都应该是一个优秀的工作团队，每一位党员都应该是一面旗帜，一

个榜样。通过创先争优，全面提升党组织和党员的先进性，不断加强和改进学校党的建设，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更加坚强有力的保证。

同志们！隆重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90 周年，是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也是学校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明天，中央要召开建党 90 周年庆祝大会，胡锦涛总书记将发表重要讲话。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一定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全面贯彻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把纪念建党 90 周年焕发出的热情，投入到建设南开、发展南开的实践中来。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在党的领导下不断加快南开各项改革和事业发展，为创建世界知名高水平大学进而建设世界一流大学而努力奋斗！

谢谢大家！

薛进文书记在陈省身先生夫妇纪念碑落成揭幕仪式上的讲话

（根据录音整理）

尊敬的各位嘉宾：

首先，我代表南开大学，对各位专家、各位嘉宾出席陈省身先生夫妇纪念碑落成揭幕仪式表示衷心的感谢。在陈省身先生不幸去世后的每一年，南开师生都以不同的方式缅怀、纪念这位伟大的数学家、伟大的教育家，许多师生也多次向学校询问、催促，希望早一天让陈先生的墓碑落成并正式揭幕。

今天这个简短的仪式，使我们深深地感到欣慰，仿佛陈先生生前的音容笑貌，他在南开园里工作、生活的一幕一幕，又浮现在我们眼前。

我们将不负陈先生生前的嘱托和期望，努力支持、发展南开大学

的数学学科、数学事业，支持、发展倾注了陈先生大半生心血的陈省身数学研究所。我们坚信，陈先生永远活在南开大学的校园里，活在我们大家和南开广大师生的心中。

在此，谢谢大家！

龚克校长在理论物理前沿讨论会上的讲话

（根据录音整理）

首先，我代表南开大学向大家表示欢迎！少长咸集，群贤毕至，今天这么多人聚集在南开园，南开荣幸之至！我们聚到这儿干什么呢？会标写的是：理论物理前沿讨论会。今天和明天，将有十几位年长的、年轻的专家为大家作报告，与大家讨论理论物理的前沿问题。

在这个时间，由陈省身数学研究所邀请大家来到这里，其实是有一个历史的原因。我们的理论物理研究室是 25 年前成立起来的，所以今天的大会是在一个历史节点上向前眺望前沿的姿态来纪念理论物理研究室成立 25 周年。

为什么在陈省身数学研究所里成立一个理论物理研究室呢？昨天杨振宁先生跟我讲，陈先生 1985 年回国建立数学所后与他联系，请他来看看。1986 年杨先生来后，陈先生提出要建立一个理论物理研究室，请他帮忙，因为在美国数学所也有相关的研究室。杨先生说虽然没有思想准备，但陈先生提出的要求是不能拒绝的，所以我们想办法成立研究室，包括把葛墨林老师调来，等等，有很长的故事。我们讲这个不是要回忆那段故事，而是纪念两个重要人物，即刚才提到

的杨先生和陈先生。他们自上个世纪 30 年代以来，有着超过 70 年的友谊和学术上的合作。理论物理研究室成立在南开大学数学研究所里，是他们晚年进一步合作的重要平台。25 年来，理论物理研究室做出了一些成绩，培养了很多人才，也举行了很多活动。我特别希望，以本次前沿讨论会为契机，在历史纪念的同时，把我们的眼光瞄准前沿，为研究室和数学所的发展开辟新的起点。

今年是陈省身先生 100 周年诞辰。下午我们将举行一个重要的纪念陈先生的仪式，下午 5 点还有一个会，来庆祝杨先生的生日。杨先生本人不大喜欢祝寿。今天在场的，我看后排站着的有的 20 岁出头的同学，在座的长者和少者，大约有四代之差。我们说，做科学的都是没有年龄的人，所以我们在门口写着“祝杨振宁先生学术生命常青！”也希望在座的所有人“学术生命常青”。我们永远看着前沿，开拓前沿！

谢谢大家！

龚克校长在谷书堂经济学学术基金成立大会上的讲话

（根据录音整理）

大家好！刚才逢锦聚校长介绍了好多坐在台上的人物，有老一辈的经济学家还有青年的经济学家，我们今天在座的还有很多刚才逢校长没有介绍到的专家学者和师生，可以说是少长咸集、群贤毕至。我们今天聚在一起开什么会？“谷书堂经济学学术基金的成立大会”。这里三个关键词：“谷书堂”、“经济学”、“学术基金”。后面我们还

要做一个在这个学术基金支持下的“第一届南开经济学论坛”，主题是“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我想就这三个关键词谈一下自己的观点，说的不对的地方请大家批评。

我从后面讲起，先说“学术基金”。学术基金代表一个很重要的社会资金的走向。我想随着国家的发展，我们希望能看到更多的学术基金，来支持国家的学术活动。我们没有钱是很难办事的，所以我们非常感谢海王集团和参与这个基金的校友，谷先生的学生们，特别感谢张思民先生和今天一会儿要讲话的刘占军先生为我们捐助这份基金。我们非常珍惜这份情谊、这份支持，会努力把这份基金运作好。

我想，作为“学术基金”，只有“基金”是不行的，还要有“学术”，要有学术水平，学术水平的背后要有非常好的治学态度。最近在中国科协第八次代表大会上，习近平代表中共中央致辞，谈到科学态度，他把科学态度用四个形容词做了一个描述，就是“献身、创新、求实、协作”。科学的事业、学术的事业是献身的事业，如果想从这个事业里谋点名，谋点利，那不是科学态度，也不可能做出高水平的学术，所以我们要把好的科学态度和治学精神和基金结合在一起，把好的学术主题和基金结合在一起。这是我想谈的对基金的希望和感谢。

再说“经济学”，刚才逢锦聚校长讲了一番话，我就不重复了。经济学在我们国家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特别是现在“十二五”时期。这是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作为主线的发展时期，我们国家的经济学研究，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中国化的问题，两型社会（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建设和社会经济结构调整等等，都围绕着一线，就是要创造一个真正可持续发展的中国模式。这个模式有待于我们在座的、没有在场的经济学朋友们来创造。我们今天会议的主题特别要谈这里面的“难点与对策”。预祝今天的经济学论坛可以为以后

一系列的论坛开一个好头。

最后一个关键词是就是“谷书堂”。谷教授是一个优秀的经济学家，他在 1946 年抗战胜利，南开大学在天津复校以后，就来到南开大学学习，1950 年在这里毕业后就一直留在南开大学从事经济学的教育工作，可以说桃李满天下。在他的学生中，获得“孙冶方经济奖”的就有 3 位，这是一个非常突出的成就。但是我们这里讲的“谷书堂”，不是狭义的“谷书堂”，我想我们今天讲的是应该是广义的“谷书堂”，是代表着我们老一代的经济学家，他们的人格、风范、学识，代表我们对他们的敬重，对他们这种治学精神的传承。我想最重要的传承，不是把老先生请上台，而是做青出于蓝胜于蓝的事情，把我们中国的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的中国化这件事情做得更好。我想这也是谷书堂先生和“谷书堂”先生们的希望。

重要协议

辽宁省人民政府 南开大学战略合作协议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科技创新、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战略部署，全面推进辽宁省和南开大学的长期紧密合作关系，

充分发挥辽宁省老工业基地的综合优势和南开大学科技、人才、信息等方面的优势，大力推动辽宁省经济发展、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创新型辽宁、发挥科技进步对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支撑和引领作用，辽宁省人民政府和南开大学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宗旨

辽宁省人民政府与南开大学本着“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务实高效、共同发展”的原则，发挥辽宁省的区位优势、资源优势、产业优势和南开大学的科技优势、人才优势、智力优势，开展省校长期合作，积极推动双方产学研合作、人才交流和培养等工作，进一步提升辽宁省产业技术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推动经济快速发展。

二、总体目标

瞄准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方向，面向辽宁老工业基地，着眼企业重大技术需要，重点开展区域和行业的发展战略咨询，共性关键技术合作研发和创新，探索共建省校产学研合作基地，实施南开大学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培养企业高端工程技术人才。

三、合作内容

（一）发展战略咨询

1. 辽宁省人民政府聘请南开大学院士、专家学者及研究人员担任相关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的顾问或特聘专家，邀请南开大学专家、教授赴辽宁省授课或举办讲座。从南开大学选派科技特派员到辽宁省企业挂职，指导企业科技研发工作。

2. 南开大学接受辽宁省政府和有关部门委托，发挥多学科交叉、工程经验丰富、军民结合的优势，组织院士、专家学者及研究人员，为辽宁省科技、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发展规划、产业结构调整、科技创新、重点工程项目等提供决策咨询、评估、论证等服务。

（二）科技合作研发和创新

南开大学依托信息技术、生物技术、环境科学、化学工程、新材料、农药学、光学工程等国家重点学科与辽宁省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相关技术领域合作研发和创新，接受辽宁省有关部门委托，就辽宁省企事业单位提出的技术需求，组织专家学者及研究人员进行联合科研攻关，实现人才与项目对接，促进产、学、研、用结合。

南开大学选择与辽宁省重点发展的领域内的企业合作，促成建立国家工程技术中心或联合研发机构，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实现优势学科与龙头企业的联合，共同申报国家重大科技项目，以创新促进辽宁省的产业升级。

（三）推动科技成果转化

南开大学积极开展与沈阳国家大学科技城及辖内企业的科技合作。依托沈阳及辽宁支柱产业市场，凝聚南开大学相关技术及创新研发项目，实施成果转化及产业化。

辽宁省人民政府定期向南开大学提供主导产业、新兴产业和企业的发展需求、支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政策、年度科技发展计划、产学研合作计划、重大科技活动等信息。南开大学定期向辽宁省人民政府及企业提供优秀研发成果，特别是符合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需要的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低污染的已有科技成果、技术、工艺及其前沿信息，推进双方合作向深层次、宽领域、高端化方向发展。

（四）引进拔尖人才

南开大学为辽宁省的企事业单位来校招聘各类毕业生提供便利条件。双方合作组织学术讲座、项目洽谈、考察访问、人才招聘等活动，搭建优秀人才到辽宁省创业的平台，帮助辽宁省引进科技创新的领军人才。

（五）合作培养高层次人才

南开大学充分利用优秀的教育资源，与辽宁省联合培养高层次人才。组织南开大学的院士、专家学者到辽宁省讲学，进行高层次的学术交流。南开大学有针对性地开办各类高级研修班，加强对辽宁省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科技创新能力和经营管理能力的培养。

四、合作保障

(一)对南开大学与辽宁省企业联合攻关和共同产业化的重点项目，优先纳入国家和辽宁省相关计划。

(二)鼓励引导省内企业，积极与南开大学共同完成研发课题和项目攻关。

(三)辽宁省人民政府鼓励和支持各地、各部门及企事业单位与南开大学开展各种形式的合作。

(四)辽宁省人民政府积极支持南开大学在大学科技城内建立产学研合作基地、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在项目核准、土地、资金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推动科研成果尽快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五)南开大学以校友会为平台，促进校友与辽宁省开展产学研合作和科技成果的转化。

五、组织协调

辽宁省人民政府和南开大学分别确定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和南开大学学校办公室作为双方合作的协调部门，双方定期召开工作会议，研究协调合作中的重大事宜，积极探索创新合作模式，不断扩大合作领域，提高合作水平。

六、合作时效

本协议有效期为五年，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协议期满后，可经双方协商重新续订。双方具体合作事项另行签订合作协议。未尽事宜，另行商定。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

辽宁省人民政府

代表签字:

二〇一一年 月 日

南开大学

代表签字:

二〇一一年 月 日

南开大学 格罗宁根大学合作协议

AGREEMENT OF COOPERATION BETWEEN

NANKAI UNIVERSITY, TIANJIN, CHINA AND

UNIVERSITY OF GRONINGEN, GRONINGEN, NETHERLANDS

This Agreement is made and entered into, by and between Nankai University, Tianjin, China (hereinafter as Nankai University) and the University of Groningen, Groningen, Netherlands (hereinafter as University of Groningen).

1. Whereas Nankai University and the University of Groningen desire to engage in cooperative educational and research activities, for the mutual benefit of both institutions, Nankai University and the University of Groningen have agreed upon the following:
 - Joint research in the fields of mutual interest to both universities;
 - Exchange of faculty members and researchers;
 - Exchange of students;
 - Joint organization of seminars and academic meetings;
 - Exchange of materials in education, and research, publications and academic information.
2. Each activity to be performed under this Agreement shall be undertaken pursuant to an addendum that will contain the specific terms and conditions governing the activity. These terms and conditions shall be mutually agreed upon by the two

universities on a case by case basis.

3. Recognizing that the implementation of any form of academic collaboration depends on the availability of financial support, both universities shall make their best endeavors to identify and gain access to suitable sources of funding to support the activities proposed in this Agreement.
4. All activities developed hereunder shall be in accordance with all applicable rules and regulations of Nankai University and the University of Groningen, and all applicable national and local laws, rules and regulations.
5. The Agreement shall be valid for a period of five years and shall become effective from the date when representatives of both universities shall have affixed their signatures to it. The Agreement may be further extended as a result of discussion by representatives of both universities commencing not later than two months before the expiry date of the initial validity period.
6. The Agreement may be revised or modified within its period of validity by mutual consent. It may also be terminated within that period by either university giving not less than three months' prior written notice of the intention to terminate to the other university.

For Nankai University:

For the University of Groningen:

.....

.....

Prof.dr. Gong Ke
President
Nankai University

Prof.dr. Sibrand Poppema
President
University of Groningen

Date:

Date:

重要事件

6月16日，教育部在京召开全国高校特邀党建组织员工作经验交流视频会。党委副书记杨庆山，学校党群部门相关负责人，部分兼职组织员在我校分会场参加会议。

6月16日，校长龚克应邀出席天津医科大学庆祝建校60周年大会。

6月16日，中国科学院院士、理论物理研究所研究员何祚庥，中国科学院理论物理研究所研究员庆承瑞伉俪共同做客陈省身系列学术讲座。

6月16日，荷兰格罗宁根大学校长西布兰德访问我校。校长龚克会见客人。会见后，两校签署《南开大学与格罗宁根大学校际合作协议》。

6月17日，辽宁省政府与包括我校在内的6所高校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辽宁省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王珉，省长陈政高，副省长滕卫平，省委副秘书长彭益民，省政府副秘书长马祥图，我校党委书记薛进文，以及北京理工大学、天津大学、吉林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西安交通大学有关负责人出席签约仪式。滕卫平、薛进文分别代表辽宁省、南开大学签署协议。根据协议，辽宁省政府与我校在发展战略咨询、科技合作、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引进拔尖人才、合作培养高层次人才等方面开展省校长期合作，并积极推动双方产学研合作、人才交流和培养等工作，进一步提升辽宁省产业技术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6月18日，举行陈省身先生夫妇纪念碑落成揭幕仪式。天津市政协主席邢元敏，诺贝尔奖获得者、美国科学院院士、中科院外籍院士杨振宁，我校党委书记薛进文、校长龚克，美国科学院院士、中科

院外籍院士、美国休斯敦大学教授朱经武，陈省身先生女儿陈璞，著名书画家范曾等出席仪式。杨振宁、邢元敏、陈璞、龚克共同为纪念碑揭幕。师生代表为纪念碑敬献鲜花。

6月18日，举行理论物理前沿讨论会暨陈省身数学研究所理论物理研究室成立25周年纪念大会。30余位中科院院士应邀来我校参加讨论。校长龚克、副校长陈永川、许京军参加纪念活动。在为期两天的讨论会中，知名学者杨振宁、朱经武、郝柏林、朱邦芬、王恩哥、何祚庥、庆承瑞、霍裕平、郭光灿、孙昌璞、潘建伟、王玉鹏、李有泉、龙桂鲁、向涛等分别作学术报告并进行交流。

6月19日，谷书堂经济学学术基金在我校成立，用以支持中国经济学基础理论与重大现实问题的开创性研究，奖励、扶助中青年学者的成长。该基金由南开校友张思民先生创办的深圳海王集团出资千万元资助。国家统计局局长马建堂，教育部社会科学司副司长张东刚，天津市政府副秘书长陈宗胜，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刘占军，南京大学党委书记洪银兴，我校党委书记薛进文、校长龚克，著名经济学家卫兴华、张卓元、朱光华、熊性美等出席成立大会。会议由原副校长逢锦聚主持。由该基金资助的首届南开经济学论坛同时举行。

6月19日，2011年国际酶学会议在我校举行。校长龚克出席开幕式。来自全球14个国家和地区的近百名酶学领域的学者参加研讨。

6月19日晚，举行学校庆祝建党90周年红色经典歌曲演唱会。党委书记薛进文、校长龚克、党委副书记刘景泉、纪委书记张式琪与700余位师生共同观看演出。

6月20日，举行2011年度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颁奖会。天津市社科联党组书记李家祥，我校党委书记薛进文，常务副校长陈洪，党委副书记刘景泉宣，副校长佟家栋，党委常委、教务长朱光磊

出席会议。

6月21日，举行深入推进创先争优活动本科学生纪念建党90周年主题教育活动总结表彰会。党委副书记刘景泉出席活动。

6月21日，澳大利亚皇家墨尔本理工大学副校长史蒂芬·康奈利访问我校。副校长关乃佳会见客人。

6月21日至25日，陈省身数学研究所举办第六届抽象调和分析国际会议。

6月21日、22日，校长龚克与60余名优秀毕业研究生、本科生代表座谈，并出席以“本科生评价体系创新”为主题的首届校领导接待日活动。党委副书记刘景泉、副校长佟家栋参加活动。

6月22日，举行教职工迎建党90周年歌咏比赛。校领导薛进文、龚克、刘景泉、张式琪、佟家栋与师生共同观看演出。

6月22日，举行2011届研究生优秀毕业生表彰会。副校长佟家栋出席活动。

6月2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天津市委书记张高丽来我校，与我校和天津大学的近百名学生代表亲切座谈。苟利军、段春华、成其圣、张俊芳等天津市领导，我校党委书记薛进文、校长龚克，天津大学党委书记刘建平出席座谈会。

6月23日，举行30年党龄党员座谈会。党委书记薛进文、党委副书记杨庆山出席会议。

6月23日，天津市教委评估专家组来我校，对化学和基础物理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进行前期验收。省委常委、教务长朱光磊出席评估验收工作会。

6月24日，举办校园开放日暨2011年高考招生咨询会。校长龚克参加咨询。

6月24日，举行年度研究生先进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及党员

青年先锋表彰会。党委副书记刘景泉出席活动。

6月24日，举行田家美名誉教授、陈剑兼职教授致聘仪式。校长龚克出席仪式。仪式后，田家美为师生作题为“Towards A Calculus for Services Innovation”的学术报告。

6月24日，海南大学党委书记刘康德访问我校。党委书记薛进文、校长龚克分别会见客人。双方就人才交流合作项目进行探讨。

6月25日，第八届服务系统与服务管理国际学术研讨会在我校召开。常务副校长陈洪出席研讨会。

6月25日晚，举行“聚散天涯 依依南开”2011届毕业生欢送晚会。校长龚克、党委副书记刘景泉与数千名毕业生共同参加活动。

6月26日，举行2011届本科生毕业典礼。2836名本科生毕业。校领导薛进文、龚克、陈洪、刘景泉、张式琪、陈永川、许京军、佟家栋出席典礼并为毕业生颁发证书。

6月26日，举行“领航中国”南开大学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红歌会。校长龚克，党委副书记刘景泉与300多名师生共同观看演出。

6月27日，举行2011届硕士研究生毕业典礼暨学位授予仪式。3786名硕士研究生毕业。校领导薛进文、龚克、陈洪、刘景泉、陈永川、许京军、佟家栋出席典礼并为毕业生颁发证书。

6月28日，举行2011届博士研究生毕业典礼暨学位授予仪式。680名博士研究生毕业。校领导龚克、陈洪、杨庆山、刘景泉、陈永川、佟家栋出席典礼并为毕业生颁发证书。

6月28日，天津市委常委、教育工委书记苟利军来我校看望哲学院陈晏清教授。市委办公厅、市委教育工委相关负责同志，我校党委常委、校长助理、总会计师孙广平陪同看望。

6月28日，天津市高校深化反腐倡廉建设互学互看活动交流会

在我校举行。纪委书记张式琪、市委教育工委纪检组组长刘十洲、市纪委四室主任刘群立等出席活动。

6月29日，科技部副部长陈小娅来我校调研重点实验室建设情况。科技部基础研究司副司长彭以祺陪同调研。陈小娅参观筹建中的南开大学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并与实验室负责人进行座谈。校长龚克，天津市科委副主任陈养发等参加座谈。

6月30日，隆重举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大会。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市级先进基层党组织代表，天津市教育系统先进基层党组织代表和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我校红旗党组织代表、优秀共产党员标兵，全校中层干部，党支部书记代表，离退休老党员、老同志代表参加大会。党委书记薛进文发表讲话，校长龚克主持大会。大会表彰了先进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